



初 級 法 院
TRIBUNAL JUDICIAL DE BASE
民 事 法 庭
JUÍZO CÍVEL

告 示

分割共有物業 第 CV3-23-0043-CPE 號 第三民事法庭

原告：黃鎮華，男，居於澳門連勝馬路 98F 偉業大廈 3 樓 B。

被告：黃鼎光，男，最後為人所知悉之地址為澳門連勝馬路 116 號四樓 A 座，現下落不明。

澳門初級法院第三民事法庭鍾志偉法官：

茲決定以密封標書方式拍賣在本院第三民事法庭上述卷宗所指之不動產：

第一項

名稱：獨立單位“A1”。

座落地點：位於澳門義字街 40 至 40-B 號。

用途：居住。

財政局房屋紀錄編號：037270。

物業登記局標示編號：第 B30 號簿冊，第 73 背頁，第 11237 號。

拍賣底價：1,422,400.00 澳門元。

第二項

名稱：獨立單位“A1”。

座落地點：位於澳門飛能便度圍 5 至 5-A 號。

用途：居住。

財政局房屋紀錄編號：037266。

物業登記局標示編號：第 B48 號簿冊，第 173 頁，第 21330 號。

拍賣底價：1,504,800.00 澳門元。

有意購入上述不動產之人士，請於 2025 年 7 月 18 日下午 5 時 30 分前到本院行政中心遞交標書，標書應密封在信封內，並應註明“密封標書”、“案件編號 CV3-23-0043-CPE”及“不動產項目編號”。投標人得競投上述其中一個單位或同時競投兩個單位，並應載明投標價格所對應之單位。

二零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將在澳門特別行政區初級法院進行開啟遞交的價金高於變賣底價的標書，相關投標人均可出席。

凡在上述財產轉讓時具有優先受讓權之人，當有任何標書獲接納時，可根據《民事訴訟法典》第 787 條之規定在開標時當場行使其優先權。

特繕立本告示，張貼於法律指定地點及於法院網站公佈。

澳門，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三日

法官



鍾志偉

特級書記員



孫君博